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中技控股

编号：临 2016—063

##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等事项，该等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发布了《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22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6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发布了《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6年8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22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公告：临2016-062）。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框架介绍

##### （一）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情况

2016年7月1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桩业”）94.4894%的股权以241,609.40万元的对价转让给上海轶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轶鹏”），上海轶鹏将采用现金方式支付对价，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中技桩业股权；2016年7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本次交易需待公司收购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权相关事项经公司董

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签署正式的收购协议及中技桩业还清往来款后方可实施交割；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本次重大资产收购情况

公司在履行上述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相关程序的同时，2016年7月1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品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该事项预计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对方：上海品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交易方式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拟采用现金支付的方式收购目标公司的股份；若经双方协商后同意采用其他收购方式的，公司具有正式收购方式的选择权；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不涉及发行股份及募集配套资金等。

3、标的资产：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权。

##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资产收购方案的协商、谈判工作，并组织起草相关资产收购协议等；同时，公司正在组织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及法律、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部分中介机构服务协议尚在签订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目前尚不存在需要相关政府部门前置审批情况。

##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2016年7月11日，公司与上海品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收购意向协议》。截至目前，公司与相关各方尚需就本次交易方案、标的资产等所涉及的相关具体事项做进一步的沟通、协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法律、审计及评估等尽职调查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同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收购的标的资产涉及海外网络游戏项目，相关的尽职调查及法律、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相关各方对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和完善。

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重

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有关规定，公司股票拟自 2016 年 8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8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并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日